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 書函

地址：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李佩紋
電話：06-3901128
傳真：06-2982507
電子信箱：pwlee@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民政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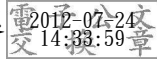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1年7月24日
發文字號：府人考字第101061713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0617134A00_ATTCH1.pdf)

主旨：有關選送國外進修人員於進修期間出席與進修計畫內容相關之短期研討會，是否須報經主管機關核准一案，請依行政院函規定辦理，請 查照。

說明：依據行政院101年7月23日院授人培字第1010036608號函辦理，檢附原函影本乙份。

正本：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

副本：臺南市政府人事處



1010617134